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傳　　真：(02)85908010
聯絡人及電話：吳彥毅(02)85906666轉6281
電子郵件信箱：nhyywu@mohw.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0819001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裝

主旨：有關貴機構函詢小規模多機能機構服務範圍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8年3月14日社家老字第1080004813號移文單轉貴機構108年3月8日南基青多字第108003號函辦理。

訂

二、按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置標準附表二：社區式長照機構設立標準表所訂提供方式，包含小規模多機能。另依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長期照顧特約及費用支付作業要點附表，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服務機構特約項目包含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本部公告之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08年度一般性獎助經費申請、審查及財務處理暨獎助項目及基準貳、七「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小規模多機能」略以：「直轄市、縣(市)政府特約之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機構，應至少提供日間照顧、居家服務以及臨時住宿服務。」。

線

三、本部108年2月18日衛部顧字第1081960432號函釋略以：「喘息服務...服務內容實為提供長照需要者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服務等，故居家喘息服務亦屬同法第10條居家式長照服務項目。」。

四、綜上所述，小規模多機能服務為社區式長照機構得簽訂之

田欣儒　社會局
1080543854　(2019/03/26)

特約項目，居家服務為其服務態樣之一，而居家喘息屬居家服務範疇，故提供小規模多機能特約服務之社區式長照機構自得提供居家喘息服務，惟提供居家服務或居家喘息服務，仍應另外簽訂居家服務或居家喘息服務特約，且其提供相關服務時，應考量機構本身之服務量能及人力，以免影響受照顧者權益。

正本：財團法人台南市基督教青年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臺南市私立東門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副本：新北市政府、苗栗縣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澎湖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屏東縣政府、新竹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宜蘭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花蓮縣政府、連江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北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臺南市政府

交換戳記
108/03/26 13:45

電子交換

部長 陳時中 出國

政務次長何啟功代行